

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汇总）

目录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
（三）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8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18
（一）主要履职目标.....	18
（二）主要履职情况.....	18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25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和做法.....	25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6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8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29

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力度，深化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深办发〔2019〕32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方案》（深办发〔2019〕5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切实做好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我部门”）在汇总基层预算单位自评报告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对部门系统整体实施绩效评价，具体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部门是区委主管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下辖2家独立核算基层预算单位，分别为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委本级”）、深圳市盐田区社区网格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区网格管理中心”），其中，委本级内设办公室、维稳指导协调科、综治督导科、基层治理科、反邪教工作科、扫黑除恶科（执法监督协调科）共6个科室，区网格管理中心内设业务指导部、网格督查部共2个部门。

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能如下：

1. 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一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二是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法治盐田、平安盐田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三是完成区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2. 深圳市盐田区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社区网格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相应管理办法、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二是承担全区网格化管理相关政策、法律的宣传教育工作；三是负责全区社区网格管理、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建章立制、督促考核等；四是统筹实有事件的采集、汇集、分拨、跟踪处置、监督考评和绩效评估等；五是组织开展全区人口、房屋、法人等网格基础信息的收集核查、比对整理工作；六是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和事项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3年，我部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盐田区中心工作，加强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认真履职尽责，扎实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工作，坚决

维护辖区政治安全、社会稳定，扎实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盐田建设，力争为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2. 重点工作任务

2023 年度，我部门坚持全周期管理理念，大力推动基层社会治理三年提升行动、综合网格改革和社会治理智能化建设，持续深入开展风险隐患大排查、大化解、大整治，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盐田，切实维护辖区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为：一是坚持源头治理，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二是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及宣传发动工作。三是积极探索综合网格改革，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

（三）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部门根据《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区本级预算和 2023-2025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要求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编制年度部门预算，实现预算和项目绩效目标同步编报。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部门根据区财政局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和勤俭节约的原则，根据当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安排，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等方面开展预算编制工作。同时，按照区财政局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紧扣工作计划及工作重点，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的绩效目标较为有效反映项目的实际产出及效益，能基本匹配资金规模。

（1）部门整体预算收支年初安排情况

2023 年度，我部门年初预算收入为 3,636.13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预算拨款收入，相比 2022 年增加 763 万元，增长 27%。部门预算支出 3,636.1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经费 1,848.35 万元，占比 50.83%，公用经费 101.08 万元，占比 2.78%，项目支出 1,686.7 万元，占比 46.39%。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委本级增加盐田区居民小区（含老旧小区）智慧卡口设备购置二期项目支出；三是下属单位新增建立风险防控区特殊人群困难群体网格化服务保障信息平台经费。各单位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各单位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收入	年初预算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委本级	2,993.30	1,430.59	79.73	1,482.98
区网格管理中心	642.83	417.76	21.35	203.72
合计	3,636.13	1,848.35	101.08	1,686.70

（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2023 年度，根据履职需要，我部门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3,336.41 万元，调减资金 299.71 万元，调整资金占比为 8.24%。

按资金用途分类，基本支出预算规模调整为 1,771.53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规模调整为 1,564.88 万元。具体预算调整情况如下表 1-2 所示：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调整情况
一、基本支出	1,949.43	1,771.53	-177.89
人员经费	1,848.35	1,674.66	-173.69
公用经费	101.08	96.88	-4.2
二、项目支出	1,686.7	1,564.88	-121.82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1,017	855.18	-161.82
总计	3,636.13	3,336.41	-299.71

按预算调整按照功能分类，分别调减公共安全支出 120.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2.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5.63 万元，调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1 万元。具体对比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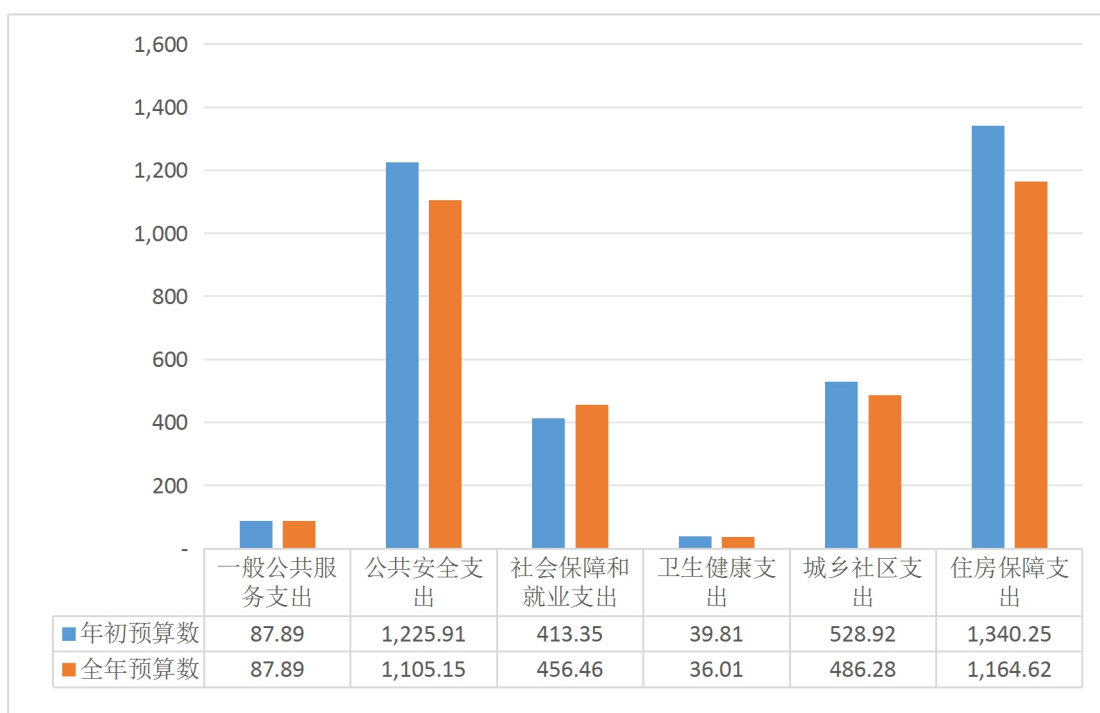


图 1-1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功能科目分类）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部门预算编制按照科学化、精细化的要求，本着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的原则，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等，结合实际业务工作需要，综合运用科学的方法合理编制预算，预算编制按功能分类编列到项。严控“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差旅费和培训费等一般公务支出，遵循全面真实、合法合规的编报要求，追求投入成本与产出效益的性价比，做到科学合理、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合理规范地编制部门预算。

我部门预算编制贯彻“谁编制、谁执行、谁负责”的基本原则，从立项依据、履职需求、测算标准等方面进行源头把关，一是对于上年度同类型项目执行进度滞后或严重偏离绩效目标的，在预算编制时予以重点关注，为委领导决策审批提供重要参考依据；二是严格要求委本级各业务科室与区网格管理中心各项目负责人在填报预算经费申请表时，参考上年度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同步上报预算绩效计划，最大程度保障我部门年度预算编制程序规范、测算与依据科学合理；三是预算须经过单位内部层级审核，负责人在填报预算项目经费申报表与预算绩效计划后，需经各业务科室负责人签字确认，再经各分管领导审核批准后，交由财务办公室统一汇总，呈报委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限内上报区财政局。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部门按照区财政局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认真梳理各项目内容，根据项目立项依据及项目实际开展内容，分析项目申报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在智慧财政系统的项目库中做好 21 个二级项目、9 个一级项目以及 2 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报工作。预算项目遵循科学合理、清晰量化的要求设立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与满意度指标，并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情况，结合我部门职责，梳理汇总形成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我部门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编报内容完整，绩效目标明确、符合实际，绩效管理覆盖全面。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部门将项目年度任务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不同方面分解细化，每条绩效指标均基于 2023 年度预算资金用途设置，指标内容简明扼要，明确反映各项工作任务；指标值结合近年来实际完成情况以及计划完成工作任务量设置，做到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产出类绩效指标基本做到量化设置，效益类指标实现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设置，能够有效明确我部门工作履职职能。如：“市社会建设重点项目推进经费”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为“开展护路护线宣讲活动场数”，体现了本年度平盐铁路沿线护路护线宣传工作的完成情况；“‘法学会’工作经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有效促进法律在基层的实

施”，体现了本年度辖区法治宣传和法律咨询等活动的实施效果，对法律在基层推进产生的积极影响。

但个别项目存在指标值设置约束力不足与指标概念混淆的问题，一是时效指标中“XX 及时性”的指标值设置“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指标值设置的标准范围过大，难以起到考核、约束的作用；二是个别项目指标概念混淆，如将质量指标设置为“XX 完成率”，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完成进度，应为数量指标。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度，我部门建立了部门相关的管理制度，资金支出程序合规，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情况

我部门依据《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深盐政法〔2020〕12 号）要求，严格遵守并落实资金管理情况，加强了经费开支管理，规范了经费支出程序，有效提高了行政资金使用效能。

（1）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我部门年初预算安排为 3,636.13 万元，全年预算规模为 3,336.41 万元，支出决算数 3,309.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2%。年末无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各预算单位资金支出情况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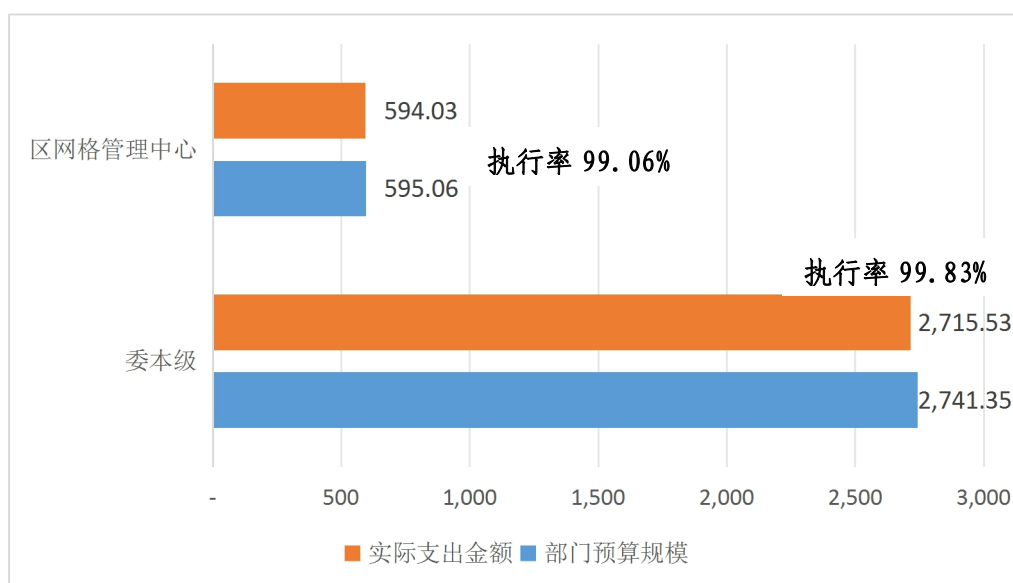


图 1-2 各预算单位资金支出情况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3 年度，我部门根据《盐田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事项》《盐田区政府自行采购管理办法》《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采购管理制度》等管理办法，按照“先预算、后计划，再采购”的工作流程，坚持“预算控制计划，计划控制采购，采购控制支付”原则，规范采购行为，在全年实际采购工作开展过程中，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以及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指定或变相指定货物品牌和供应商等现象。2023 年度，我部门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 291.51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291.4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97%。

我部门采购主要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竞价方式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严格保障项目实施与审核、监督相分离，采购项目经办人与审核人、监督人相分离，有效预防采购弄虚作假。具体采

购实施要求与流程如下表 1-3 所示：

表 1-3 采购实施要求与流程

采购方式	采购项目	流程与要求
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1. 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只能向特定范围内有限供应商采购的； 2. 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只能向特定范围内有限供应商采购的； 3. 其他具有复杂性、专门性、特殊性的项目，只能向特定范围内有限供应商采购的。	1. 根据项目需求，确定不少于 2 家的供应商名单，并向其发出采购文件（邀请函），采购文件（邀请函）可包含以下内容：项目名称、预算金额、供应商资格及要求、货物清单、技术要求、服务要求、交货期、交货地点、售后服务、投标截止时间等。 2. 我部门组成人数 3 人以上单数的采购小组，小组成员由熟悉项目的负责人或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采购经办人为采购小组的当然成员。 3. 采购小组组织评审人员对供应商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审并记录在案，对价格、服务能力、服务内容、服务时限等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根据实际需要确定），评审会结束后应出具评审结果。 4. 采购小组将评审结果提交我部门委会会议研究后确定拟定供应商。上会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公告或邀请函、资质审查说明、供应商应标资料、评审资料、常规项目提供验收报告，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5. 采购评审小组将 30 万元（含）以上的自主采购项目采购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3 个自然日，公示形式不限。
竞价方式采购	1. 属于通用类项目，标准统一； 2. 市场货源充足，竞争充分； 3. 采用最低价评审方法。	
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1. 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2. 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3. 为保证与原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向原供应商添购的； 4. 其他具有复杂性、专门性、特殊性的项目，且只有唯一	1. 采购金额在 3 万元（含）以上 30 万元（不含）以下项目，组成不少于（含）5 人的采购评审小组，组长由科室负责人担任，成员由熟悉项目的工作人员或专业人员组成，至少两名成员非采购科室工作人员。 2. 采购金额在 30 万元（含）以上 100 万元（不含）以下的项目，组成不少于 5 人的采购评审小组，组长由委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熟悉项目的工作人员或专业人员组成，至少两名成员非采购科室工作人

采购方式	采购项目	流程与要求
	供应商的。	员。 3. 工程项目采购，合同价以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提供的预算价为基数，除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以外执行 5% 的下浮率，工程项目评审小组，须邀请至少 1 名专业人士参与评审。

（3）财务合规性

我部门严格执行《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合同管理制度》等管理规定，规范全委财务管理工作，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全年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我部门财务管理工作统一由办公室负责，设报账员一名，负责全委财务管理具体工作；办公室主任为财务审核员，统筹协调本委财务管理工作。财务审批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按权限分级审批制度，其中，资金支付审批权限主要为：一是单笔项目支出壹万元以下，由分管领导审核，报常务副书记签批支出。二是单笔项目支出在叁万元（含叁万元）以上的，呈报委务会议审议通过后，做好会议纪要，由报账员制单，由分管领导审核，呈书记审核签批支出。三是人员经费及公用支出由报账员制单，由分管领导审核报常务副书记签批后，可实施支付。四是区网格管理中心凡一次性开支在叁万元以上的经费支出（工资、福利奖金除外），应提交委务会研究，同意后，由区网格中心法定代表

人签字予以报销。

2023 年度，我部门财务工作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安排各项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3,636.13 万元，年中根据实际履职需要，在区财政局的批准下，部门预算规模调整为 3,336.41 万元，全年调减资金 299.71 万元，调整调剂率为 8.24%，其中，资金调整情况主要为：一是政府投资项目“盐田区居民小区（含老旧小区）智慧卡口设备购置二期”，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实施单位、监理单位、工程咨询公司等尾款费用，根据竣工决算评审结果调减资金 161.87 万元；二是调减在职人员经费 211.03 万元、调增对个人与家庭补助 36.74 万元；三是根据《盐田区 2018-2022 年度平安盐田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方案》需求，年中追加“2018-2022 年度平安盐田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40 万元，用于开展评选表彰工作。

（4）预决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及《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财预〔2016〕136 号）等相关要求，我部门已根据区财政局相关要求公开，于 2023 年 3 月 9 日、2023 年 10 月 26 日通过盐田区人民政府在线网站“政务公开”栏向社会公开了《2023 年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2022 年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了我部门预决算管理公开的透明度。

2. 项目实施监管情况

（1）项目实施情况

我部门项目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我部门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

2023 年度，我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首先，由项目负责人上报申报材料，包括立项文件、项目实施内容、预算金额等，确保申报内容准确，符合我部门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其次，在项目经批复后，明确具体的实施方案与实施计划，按照《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采购管理制度》《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建设、实施，落实项目监管，定时报告项目进度，有步骤地开展年度工作；最后，在项目完成后，由项目负责人按流程组织验收工作，并向办公室财务人员提交发票、验收报告等付款材料，财务人员对相关付款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进行严格审核，审核无误后进行尾款支付。

（2）项目监管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采购管理制度》《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合同管理制度》等项目管理办法，运用项目库统一规范管理全局项目。项目申报、实施流程规范，项目招投标、验收等关键环节均能严格把关和监督。同时，当项目出现调整时，我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并按照批复要求执行相关调整。

在项目进度监管方面，我部门在8月对20个二级项目、9个一级项目的实施进度开展绩效监控工作，通过调查取证、实地核查以及绩效运行信息采集等方式，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双监控”，并审查、分析绩效目标和关键指标执行情况。对绩效运行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向项目负责人了解进展情况，沟通提出有针对性的措施，并切实落实改进措施予以纠正，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

在项目资金监管方面，我部门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申请设立，并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的要求及流程进行拨付。所有项目资金支出均如下审核程序：

一是内部审批流程。单笔项目支出壹万元以下，由分管领导审核，报常务副书记签批支出；单笔项目支出在叁万元（含叁万元）以上的，呈报委务会议审议通过后，做好会议纪要，由报账员制单，由分管领导审核，呈书记审核签批支出；区网格管理中心凡一次性开支在叁万元以上的经费支出（工资、福利奖金除外），应提交委务会研究，同意后，由区网格中心法定代表人签字予以报销。

二是智慧财政系统支付流程。一般性经费支出（不区分金额

大小)由单位报账员(A/B)将支付信息导入智慧财政系统,经单位财务分管领导终审后,单位报账员(B/A)生成数据发送区国库支付中心。政府投资项目支出(不区分金额大小)由项目经办人录入支付信息至智慧财政系统,经逐级审核(经办科室负责人、一级预算单位报账员)后,一级预算单位业务分管领导签批支出。此外,针对政府投资项目遵循以上支付流程进行管理外,我部门在前期审批阶段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并根据支出需求,在智慧财政系统提交用款计划及投资计划申请;最后,在工程竣工阶段,我部门根据相关规定开展工程验收、工程结算、财务决算、项目验收、资产移交、产权登记、档案管理工作。

综上,我部门在项目流程及项目资金方面监管到位,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对项目的检查、监控和督促,符合项目管理规范要求。

3. 资产管理使用情况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部门按照《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制

度》的文件规定,对使用期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1,000元以上(其中:专用设备单位价值在1,500元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是耐用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大批同类物资,作为固定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管理机制,本着实物管理与价值管理,职能管理与使用

管理协调一致、相互牵制、各负其责的原则。办公室对固定资产实施监督管理，再设资产管理人，开展日常管理；使用部门负责合理、有效使用和维护固定资产；使用人直接负责固定资产的保管。办公室按固定资产的类别、名称、数量、金额、使用部门及存放地点等建立本单位固定资产台账和档案；使用部门对自己部门使用的资产建立相应的管理台账，记录其相关信息及增减变动情况。除此之外，为保证固定资产安全和完整，我部门每年组织一次全面清点核查，对不符的资产信息作出查证，确保了固定资产账账、账实、账卡相符，维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固定资产利用率

根据《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汇总表）》，我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932.09 万元，其中，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865.55 万元，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状态固定资产价值 66.54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 92.86%，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有效地完成固定资产优化使用及配置。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1-4 所示：

表 1-4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类别	总额		在用		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1	房屋和构筑物	—	0	—	0.00	—	0.00
2	设备（个、台、辆等）	932	868.75	767	802.21	165	66.54
3	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0	0.00	0	0.00	0	0.00

序号	资产类别	总额		在用		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数量	原值
4	图书档案（本、套等）	1	0.05	1	0.05	0	0.00
5	家具、用具（个、套等）	232	63.29	232	63.29	0	0.00
6	特种动植物（个、套等）	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165	932.09	1000	865.55	165	66.54

4. 人员管理情况

2023 年度，我部门实际在职总人数为 37 人，具体人员配置如下：

我部门核定编制总数 25 人，实有在编人数 20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0%；编外人员 17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45.95%，我部门编外人员控制有待加强。

5. 制度建设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我部门系统工作机制，规范工作程序，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各项工作规范化、制度化、高效化运行，我部门结合上级要求及工作实际，制定《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内部审计工作制度》《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合同管理制度》《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制

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内容主要涵盖我部门预算、收支、采购、资产、合同管理等主要经济业务活动，有效保障我部门的履职所需，提高履职效益。

在内控制度方面整体而言，我部门现有制度内容涵盖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主要业务板块，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项制度的建设有效地加强了项目管理，保障了我部门相关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促进我部门职责履行工作。但目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依据深圳市与盐田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文件与工作要求开展，尚未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单独编撰形成制度文件。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3 年度，我部门以提升政法工作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的能力为目标，以大力实施基层社会治理三年提升行动（2023—2025 年）和“1+6+N”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为抓手，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有序推进综合网格改革，不断拓宽平安盐田建设的深度和广度，切实维护辖区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二）主要履职情况

一是深入开展系列专项行动、专项整治，落实重点部位、重点案件等矛盾风险排查防控工作措施，全年累计排查上报较大矛盾纠纷 47 宗并全部化解，圆满完成建党 100 周年、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全国两会等重要节点维稳安保工作任务。开展“七进”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 227 场，辖区涉政治安全事件继续保持“零发生”。

二是充分发挥平安建设考评“指挥棒”作用，启动 2018 至 2022 年平安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建立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形势分析研判制度，重点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焦点问题，与需跨部门协同解决的重大治安隐患及矛盾纠纷，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今年先后召开 3 次季度会议，约谈 2 个街道的主要负责人，督办 9 个问题，均已有效化解。全年辖区 110 刑事治安警情 2068 起，同比下降 7.2%，破案 749 宗，同比上升 11%，刑事案件破案率 67.4%，治安案件结案率 88.7%，保持全市前列，打防成效量质“双提升”。

三是持续推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专项行动，全面落实在册精神病人管控，严格执行防范个人极端 33 条措施，核心指标实现“三升一降”目标，个人极端事件保持“零发生”。

四是强化源头治理，联合市场监管、街道等部门开展规范城中村水电燃气代收费专项治理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厘清餐饮、教育培训等 12 个行业领域预付式经营行业部门的监管责任，探索开展数字人民币监管试点工作。深化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聚焦党建引领、民生服务、指挥调度、治理底数、治理重点、风险预警等版块加强综治中心智能化平台应用设计，不断提升各级综治中心的智能化水平和实战能力。

五是严格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全力配合做好市委政法委开展的政治督察和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工作，参与市、区、镇、街道交叉巡察第 10 组对区委政法委的巡察工作，坚持边巡边改、

立行立改，自觉把党的绝对领导贯彻到政法工作的全过程各领域，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在一线培养党员干部，交任务、压担子，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综合素质能力，其中，撰写的《深圳市盐田区凝聚基层合力提升治理效能》被中央政法委主管的《长安》杂志刊发，报送的 7 篇稿件被《深圳政法动态》刊发。

六是夯实“四个实有”信息底板，2023 年度，共开展常态化督导检查 78 次、春季流动人口及出租屋信息核采攻坚行动等关键节点专项督查 7 次，信息采集率达 99.9%、注销率达 99.72%、准确率达 99.9%，均位于全市前列；发挥网格员情况熟、阵地近优势，全年发现采集上报安全隐患信息 17500 余宗，处置率 98.3%。同时，组织网格员积极协助区住建局开展自建房安全隐患和“瓶改管”燃气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协助区统计局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对全区经济实体开展摸底调查，助力数据质量提升；协助公安机关开展粤居码推广应用，全年累计注册 5 万余人次，配合反诈专员常态化开展反诈宣传，有效提升辖区群众反诈意识。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3 年度，我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2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7.1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99.88%，均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同时，当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101.08 万元，全年预算规模调整为 96.88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96.1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9.28%。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情况

从全年执行情况来看，2023 年度，我部门全年预算规模为 3,336.41 万元，全年支出 3,309.56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9.2%；从季度执行情况来看，我部门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分别为 23.9%、45.17%、89.33%、99.2%，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四季度序时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 95.6%、90.33%、119.11%、99.2%，平均预算执行率为 96.28%。总体而言，我部门全年整体预算执行情况较为良好，各分季度预算执行情况未达序时进度有待加强。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具体如表 2-1 所示：

表 2-1 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季度	全年预算数	当季度执行数	累计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序时预算执行进度
第一季度	3,114.35	744.36	23.90%	25%	95.60%
第二季度	3,114.65	1,406.81	45.17%	50%	90.33%
第三季度	3,170.96	2,832.71	89.33%	75%	119.11%
第四季度	3,336.41	3,309.56	99.20%	100%	99.20%
全年平均执行率	96.28%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在维护辖区大局安全稳定方面。2023 年度，我部门加

强统筹协调，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5 次，支持区信访维稳工作专班充分履行职责，用好“大专班+小专班”及交办制度，严格实行重要节点“日会商、日研判、日调度”工作机制，持续推进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按照“一人一策”“一案一策”原则，强化重点案事件处置，严格落实重点群体分级分类管控措施，共排查上报较大矛盾纠纷 43 宗并全部化解。

二是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方面。2023 年度，我部门在东和社区文体街心公园建成区扫黑除恶主题公园，深化教育、金融放贷、市场流通等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及宣传发动工作，举报线索全量办结。联合区反诈办印发《关于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全方位立体化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体系工作方案》，牵头组织召开全区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实务研讨会，联合公安、街道等单位坚持“打、防、管、治、宣”多管齐下综合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

三是在综合网格改革方面。2023 年度，我部门积极探索综合网格改革，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四个实有”底板信息，年内全区网格员排查各类风险隐患约 1.7 万宗，以综合网格筑牢社会“大平安”。

（3）项目完成情况

2023 年度，我部门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21 个，各项目均能达到工作计划、合同要求及实施方案中规定的进度要求，绩效目标完成效果良好。

3. 效果性

一是在促进辖区平安建设方面。针对群众深恶痛绝的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联合区反诈办印发《关于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全方位立体化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体系工作方案》，牵头组织召开全区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实务研讨会，联合公安、街道等单位坚持“打、防、管、治、宣”多管齐下综合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年内摧毁“杀猪盘”诈骗窝点6个，完成公安部断流专案1宗，挽损止损457.34万元。

二是在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能力和水平方面。我部门制定全区“1+6+N”（“1”指综治中心，“6”指综合网格及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等基层政法力量和社会治理云平台等信息化支撑平台，“N”指其他综治力量）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统筹全区各职责部门整合力量资源，创新方式方法，全面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能力和水平。

三是在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方面。我部门高标准完成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市级督导、省级验收工作。推动区委平安盐田建设领导小组于6月印发《盐田区基层社会治理三年提升行动方案（2023-2025年）》，推出31项任务87条具体措施，为创新推进全区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提供有力抓手。

四是在优化网格管理服务方面。按照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总基调，我部门采取“常态查+重点查”相结合的方式，督导检查实有人口、房屋和法人信息采集工作，实现

辖区“四个实有”信息数据准确、鲜活；完成《盐田区综合网格改革方案》的意见征求，并根据相关单位的意见建议进行修改完善；主动承担全市试点任务，会同盐田市场监管局开展城中村水电燃气代收费专项治理试点工作，实现“5个100%”和“3个零”成效（100%纳管、100%宣贯、100%自律、100%合表、100%监测和零投诉、零举报、零舆情），成功打造了城中村水电燃气代收费专项治理“盐田样板”，在全市进行推广，扎实推进盐田区网格管理服务工作落实取得实效。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部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始终牢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大力推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三前移”项目，探索开展“三前移”“街道综治中心”“网格管理服务”“反电信诈骗”“工地工长制”五块公告牌试点工作，进一步延伸基层社会治理触角，提升治理效能。今年以来，全区各级综治中心已受理群众诉求和矛盾纠纷 3700 余宗，办结率和调解成功率均高于 98%。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广东省委平安办、广东省公安厅联合委托开展的 2023 年群众安全感和政法工作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在全省 138 个县（市、区）中，盐田区群众安全感位列全省第二、政法执法工作满意度位列全省第一，群众整体安全感、幸福感较高，这表明我部门的工作得到辖区群众的高度认可。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和做法

1. 梳理内控制度，完善管理体系

2023 年度，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采购效率、采购质量和防范采购风险，我部门对《中共深圳市盐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采购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本次修订进一步明确和完善采购工作，对采购申请、审批、审议、评审、交易等各个环节作出明确要求与执行规范，有效提高采购全流程工作的规范性、严密性、合法性，细化评标流程，强化政府采购监管水平，确保采购过程阳光透明、公平公正，进一步保障我部门的职能履行与政府采购效率。

2. 推进落实预算、绩效一体化建设

2023 年度，我部门持续推进落实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相结合，强化绩效评价工作，加强与各个科室的项目负责人的访谈工作，落实项目的自评工作质量问题，提升绩效自评工作质量，促进绩效评价工作对于预算的结果应用，推进预算、绩效一体化建设。在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时，着力于提升工作质量，对 2022 年项目支出与部门整体均深入开展评价，重点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并找出预算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加以分析。同时，针对政府投资项目等不同类型的特性，出具具有针对性的绩效自评报告，提升自评工作开展的全面性和针对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部门决策

绩效指标编制水平有待加强。我部门个别项目存在指标值设置约束力不足与指标概念混淆的问题，一是时效指标中“XX及时性”的指标值设置“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指标值设置的标准范围过大，难以起到考核、约束的作用；二是个别项目指标概念混淆，如将质量指标设置为“xx完成率”，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完成进度，应为数量指标。

（2）部门管理

一是编外人员控制有待加强。2023年度，我部门核定编制总数25人，实有在编人数20人；编外人员17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45.95%，我部门编外人员控制需进一步优化。

二是管理制度仍待健全。我部门制定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内控管理等制度，保障了我部门相关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促进职责履行工作，但目前我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依据深圳市与盐田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文件与工作要求开展，尚未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单独编撰形成制度文件。

（3）部门绩效

一是公用经费支出有待控制。2023年度，我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节约和降低行政

成本的情况下，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任务的完成，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96.18 万元，控制率为 99.28%， “三公” 经费支出 7.19 万元，控制率为 99.88%，机构运转成本有待进一步优化。

二是支出进度有待提高。2023 年度，我部门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四季度序时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 95.6%、90.33%、119.11%、99.2%，平均预算执行率为 96.28%，存在三个分季度执行率略低于序时进度。

2. 改进措施

（1）部门决策方面

加大绩效指标审核力度。根据评价情况全面审核 2023 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情况，针对指标值设置水平与预期任务量不符的、指标值约束力不足的绩效指标，重新评估预期任务量，根据预期目标重新设置指标值，减少指标值范围，提高绩效指标约束力。

（2）部门管理方面

一是严控编外人员数量。我部门将在后续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人员管理，建立完善编外人员管理制度，进一步贯彻落实我区辅助性人力资源统筹配置改革要求，按照区人力资源局批复的辅助性人员编制数，严格控制编外人员总量。

二是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在后续工作中加强谋划，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全面指导各科室各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增强绩效管理工作的规范性，保障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部门绩效方面

一是强化公用经费支出把控。我部门将进一步强化公用经费支出把控，梳理办公经费支出项目，判断哪些工作环节能进一步压减经费开支，从而对症下药。按照省、市、有关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同时，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通过加强宣导，动员单位上下严格贯彻“厉行节约”原则。

二是加强监督推进绩效。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一方面，定时统计资金执行进度、定时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解决，及时推进预算支出进度和采购计划执行，提高预算执行率和政府采购执行率；另一方面，规范工作流程，加强各部门间沟通，敦促各项目负责人加强项目监督，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及时解决，在项目执行中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调整，避免工作进度受影响，提高项目完成率，进而争取在经济、社会、可持续影响等各方面取得更高效益。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在今后的管理工作中，我部门将在夯实上年度工作成效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全流程管理体系。加强对预算编报、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及整改落实工作的管理，进一步规范各环节工作。

一是提高绩效目标编报水平，不断优化项目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与项目工作内容相匹配；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结

果应用，通过绩效工作的开展，进一步强化预算和绩效工作的融和；三是提升业务人员与财务人员预算绩效理念理解与掌握，将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集中组织业务人员与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学习；四是由财务人员带动业务人员学习，以点带面，以面成体，全面增强绩效意识，逐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流程的掌握程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在履职工作中的应用。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部门参照《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进行评价，此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95.78 分，具体情况见附件《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5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1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4.5	个别项目存在指标值设置约束力不足与指标概念混淆的问题。根据评分标准，酌情扣0.5分。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编外人员控制率为45.95%，根据评分标准，扣1分。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5	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根据评分标准，扣0.5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4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9.28%，“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9.88%。根据评分标准，扣2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78	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四季度序时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95.6%、90.33%、119.11%、99.2%，平均预算执行率为96.28%。根据评分标准，扣0.22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效果性	25	促进辖区平安建设	7	反映部门履职在促进辖区平安建设方面的影响情况。	根据当年度群众整体安全感、幸福情况进行评估，基本完成任务即可得满分。若存在不足，酌情扣分。	7	
				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能力和水平	6	反映部门履职在提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能力和水平方面的影响情况。	根据当年度“1+6+N”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实施效果情况进行评估，基本完成任务即可得满分。若存在不足，酌情扣分。	6	
				推进基层社会治理	6	反映部门履职在推进辖区基层社会治理方面的影响情况。	根据当年度辖区基层社会治理建设情况进行评估，基本完成任务即可得满分。若存在不足，酌情扣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优化网格管理服务	6	反映部门履职在优化网格管理服务方面的影响情况。	根据当年度辖区“四实”信息以及各类风险隐患排查情况等网格管理方面进行评估，基本完成任务即可得满分。若存在不足，酌情扣分。	6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5.78	